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6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要求及为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对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通知》内容，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1、按照财会〔2019〕16号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合并资产负债表：①“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行项目；②“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③新增“应收款项融资”、“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专项储备”等行项目。

（2）合并利润表：①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行项目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表示）”行项目；②在“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③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3) 合并现金流量表：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增加“专项储备”项目。

2、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主要变更如下：

(1) 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 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初始确认时，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应将之前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不得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 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 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执行上述新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自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

2、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9 年度总资产、净资产、损益等无影响。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家统一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更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要求进行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会计准则，能更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24日